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24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刘准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顺利开展董事会工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准、蔡国庆、孙银芬、赵静珍为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提名刘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蔡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孙银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赵静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为顺利开展董事会工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强、卞钱忠、孙涛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1、提名陈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卞钱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孙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拟激励对象已提出离职申请并放

弃认购全部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需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536 人调整为 53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由 341.6250 万股调整为 341.3250 万股。

除前述 1 名拟激励对象由于已提出离职申请并放弃拟获授限制性股票资格外，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银芬回避表决。

（四）《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 1、本次激励计划所涉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 2、本次激励计划权益授予日为2021年9月30日；
- 3、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535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41.3250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8,576.1967万股的3.98%。

4、授予价格：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4.61元/股；

5、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事务所及独立财务顾问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银芬回避表决。

（五）《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审议，会议同意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14:00 于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及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